

中关村智能科技发展促进会

中智会〔2026〕029号

中关村智能科技发展促进会关于《人工智能干眼临床诊断应用规范》等7项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经我会组织相关单位编制的《人工智能干眼临床诊断应用规范》《预制食品工艺与装备选型指南》《工业机器人全生命周期可靠性评估方法》《风电机组主控制器技术导则》《慢病防治技术推广数智化平台建设规范》《儿童青少年近视数字化防控服务规范》《基层医疗机构眼科AI轻量化筛查系统操作与质量控制规范》7项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。根据《中关村智能科技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向有关单位及专家征求意见。

诚挚邀请各相关单位及专家就上述标准提出宝贵意见与建议。以上标准征求意见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10日，请于该截止日期前将《征求意见反馈表》通过电子邮件反馈至中关村智能科技发展促进会标委会。逾期未反馈的，将视为无意见。

联系人：王老师

联系电话：010-59431777

邮箱：zgcdba@163.com

中关村智能科技发展促进会

2026年8月10日

